# 臺南市 112 年運動 i 臺灣期末檢討會議紀錄

會議日期:112年11月6日(週一)下午1時30分

會議地點:本局第1會議室

主席:王科長藝霖 紀錄:洪徵容

壹、 出列席人員:(如簽到表)

### 貳、 業務報告:

- 一、112年運動 i 臺灣計畫共計 132 案,於 112年 10月 31日辦理完畢,其中 2 案分別因為報名隊數不足及登革熱疫情取消辦理,活動辦理完成共 130 案,先由本局全民運動科簡報說明今年度計畫執行情形。
- 二、依據體育署對於期末會議形式之建議,本會議邀請「2023臺南自行車道串聯計畫」之承辦單位遠東科技大學進行簡報分享,俾便了解本市長期程計畫之執行情形。

# 參、 承辦單位簡報:

(請依序進行10分鐘簡報,8分鐘一短鈴提醒,10分鐘一長鈴結束。)

編號	計畫項目	承辦單位
1	2023 臺南自行車道串聯計畫	遠東科技大學

# 肆、 討論事項:

案由一:敬請委員提出本年度活動訪視情況及訪視常見之相關問題。

說 明:請訪視委員就之「行銷包裝」、「資源整合」、「全民參與」3大重點提出優點 與改善建議,以供後續執行參考。

#### 決 議:

## 一、李委員再立:

- (一)簡報內容建議以數字化呈現,且全民參與部分的簡報可新增參與民眾 組成情形,如年齡及族群等,豐富度會更佳。
- (二)未呈現滿意度調查,建議爾後納入計畫,俾利縣市政府了解民眾滿意或不滿意直接有關的關鍵因素,精進各項活動辦理。

## 二、許委員瓊云:

- (一)每年度計畫施行前,建議縣市政府召集執行說明會,減少執行單位違反作業原則的情形,另提醒執行單位留意辦理的注意事項,以免影響縣市政府年度計畫總經費。
- (二)持續跟其他機關、民間團體或單位資源整合,促使內外部資源充分發揮利用,擴大計畫觸及範圍,增加不同的參與族群。
- (三)教育部體育署每年12月會公布該年度運動現況調查報告書,建議縣 市政府可參照運動現況調查報告書,調整縣市年度計畫辦理方向。

# 三、陳委員耀宏:

多數的執行單位皆能依照計畫核實辦理活動,惟部分計畫實際參與人數與 實施計畫預估人數落差較大,建議執行單位依可達標情形填寫計畫,並加 強活動的宣傳力度。

# 四、劉委員志華:

各執行單位的活動計畫內容務必明確化,例如健行距離請以數字呈現,另

建議區體育活動計畫在地化,實施對象盡量以該區居民為主並著重在該區宣傳,以帶動區域民眾運動習慣,進而推展到全市各區。

### 五、戴委員己川:

多數的執行單位皆能依照計畫核實且用心的辦理活動,宣傳成效佳,且能 在規定時限內完成核銷作業,惟部分執行單位施行計畫現況與計畫內容不 符,務請依計畫內容實施並加大宣傳強度,廣邀民眾參加。

### 六、蔡委員保生:

執行單位申請計畫時應先確認如場地等活動細節後再提送相關計畫。另活動辨理期間應避免非活動之相關宣傳物放置活動現場,模糊活動宗旨。

## 七、黄委員志佳:

活動參與人員重覆性高,執行單位應加強宣傳程度,鼓勵不同人員參與活動,擴展不同面向之參與族群。另叮嚀各執行單位活動辦理期程如有異動,應立即更新並問知相關人員,避免參與人員撲空。

案由二:檢視活動訪視及修改計畫、核銷及違反原則性之情形,提出優良與待輔導 單位名單。

說 明:本案由體育局依據訪視紀錄及違反原則性之情形,提出優良與待輔導單位 名單。

#### 決 議:

一、 照案通過,詳如附件。(僅提供予體育署及訪視委員)

二、 可建議待輔導單位更換組織內更適任的人員擔任計畫承辦人,以改善辦 理情形不佳的狀況。

伍、 臨時動議:無

陸、 散 會:下午3時10分。